

标段编号： 2408-440311-04-01-174438001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光明北地区]法定图则 03-16地块拆迁安置房项目勘察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3月27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页码索引
1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投标人资信标信息，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部分的格式要求，提供《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投标人未提供该表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P1-15
2	企业业绩情况	投标人提供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业绩（不超过5项）。证明资料为合同关键页（应体现合同封面、单位名称、工作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日期和甲乙双方签章等内容），联合体业绩须提供联合体协议或其它分工证明文件（若合同内容能体现分工则无须提供此项）。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P16-65

## 目录

一、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	1
(1) 营业执照 .....	3
(2) 企业资质证书 .....	6
二、企业业绩情况 .....	16
(1)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 01-23 地块、01-24 地块、01-25 地块、01-26 地块勘察服务 .....	17
(2)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产 业 02-01、02-02、02-07、02-08 地块地质勘测工程 .....	29
(3) 深圳市盐田区原沙保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改造工程勘察 .....	39
(4) 文理集团科创学校拆除重建工程勘察 .....	46
(5) 东莞滨海湾新区沙角安置房建设工程勘察 .....	60

## 一、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一、企业情况				
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投标人具备的资质	1、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工程测量）甲级 2、工程勘察专业类水文地质勘察乙级 3、测绘资质甲级（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 4、测绘资质乙级（大地测量、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海洋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 5、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资质乙级 6、通过 CMA 计量认证 7、通过质量、环境、职业管理体系认证			
二、企业业绩情况（不超过 5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1-23 地块、01-24 地块、01-25 地块、01-26 地块勘察	地质勘察、测绘工程、基坑监测以及地铁自动化监测	1613.438178	2023.4.28
2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产业 02-01 地块、02-02 地块、02-07 地块、02-08 地块地质勘测工程	地质勘察工程(详勘)、桩基础超前钻、测绘测量工程、地下管线物探、红线内基坑监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等	1184.124265	2023.5.12
3	深圳市盐田区原沙保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改造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勘察(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建筑平面测绘、土石方测量、边坡监测、基坑监测、主体沉降观测、地形测绘、测量、场地及周边地下管线探测、红线点及施工控制点测放、树木测绘、土壤氡浓度检测	354.655669	2023.7.17
4	文理集团科创学校拆除重建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勘察、土石方测量、超前钻工程、地形图测量、综合管	304.03218	2022.8

		线测量、工程物探、土壤氡浓度检测、苗木测绘、控制点及界址点测放		
5	东莞滨海湾新区沙角安置房建设工程勘察	工程勘察	297.717259	2024.2.5

备注：1.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原件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13560X

#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程振宇

成立日期 1993年02月02日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  
TCL科学园F1栋110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2月2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13560X
注册号：	440301102980611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区F1栋1102
法定代表人：	程振宇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3-02-02
营业期限：	自1993-02-02起至2043-02-02止
核准日期：	2024-02-29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备注：	

#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6838416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大升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2) 企业资质证书



# 工程勘察资质标准

根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制定本标准。

## 一、总则

(一)本标准包括工程勘察相应类型、主要专业技术人员配备、技术装备配备及规模划分等内容(见附件1:工程勘察行业主要专业技术人员配备表;附件2:工程勘察主要技术装备配备表;附件3:工程勘察项目规模划分表)。

(二)工程勘察范围包括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和工程测量。

(三)工程勘察资质分为三个类别:

### 1、工程勘察综合资质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是指包括全部工程勘察专业资质的工程勘察资质。

### 2、工程勘察专业资质

工程勘察专业资质包括:岩土工程专业资质、水文地质勘察专业资质和工程测量专业资质;其中,岩土工程专业资质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设计、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等岩土工程(分项)专业资质。



# 甲级测绘资质证书

专业类别： 甲级：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

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  
区F1栋1102

法定代表人： 程振宇

证书编号： 甲测资字44101704

有效期至： 2027年11月15日



2022年11月16日

No.0066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 乙级测绘资质证书

**专业类别:** 乙级: 大地测量、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海洋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

**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  
区F1栋1102  
**法定代表人:** 程振宇

**证书编号:** 乙测资字44513909

**有效期至:** 2028年1月12日



发证机关(印章)  
自然资源部  
2028年1月12日  
(3)

No. 035673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  
工程勘查设计资质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  
1001号TCL科学园区F1栋1102

资质等级：乙级

证书编号：440320242130019

有效期至：2028年05月17日



发证机关：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20日



#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施工资质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  
1001号 TCL 科学园区 F1 栋 1102

资质等级：乙级

证书编号：440320242230018

有效期至：2028年12月08日



发证机关：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20日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69421Q0533ROM

兹证明

##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13560X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区 F1 栋 1102

审核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区 F1 栋 1102

邮编: 518000

符合

##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体系认证覆盖的范围

**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设计、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工程测量、测绘、工程钻探劳务、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 监督审核合格后, 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 及飞亚国际认证(深圳)有限公司网站 ([www.fyic.net](http://www.fyic.net)) 查询详细信息。



初次获证日期: 2025 年 03 月 10 日

签发日期: 2025 年 03 月 10 日

有效日期: 2028 年 03 月 09 日



第一次监督  
合格标志

第二次监督  
合格标志

签发人:

飞亚国际认证(深圳)有限公司



电话: 0755-28702463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四联社区华乐路 33 号庭威 33 创谷 A 栋 301-1





#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69421E0217ROM

兹证明

##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13560X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 F1 栋 1102

审核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 F1 栋 1102

邮编: 518000

符合

##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体系认证覆盖的范围

**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设计、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工程测量、测绘、工程钻探劳务、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 监督审核合格后, 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 及飞亚国际认证(深圳)有限公司网站 ([www.fyic.net](http://www.fyic.net)) 查询详细信息。



初次获证日期: 2025 年 03 月 10 日

签发日期: 2025 年 03 月 10 日

有效日期: 2028 年 03 月 09 日



第一次监督  
合格标志

第二次监督  
合格标志

签发人:

飞亚国际认证(深圳)有限公司



电话: 0755-28702463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四联社区华乐路 33 号庭威 33 创客 A 栋 301-1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69421S0165R0M

兹证明

##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13560X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区 F1 栋 1102  
审核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区 F1 栋 1102  
邮编: 518000

符合

##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

体系认证覆盖的范围

**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设计、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工程测量、测绘、  
工程钻探劳务、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  
程勘查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 监督审核合格  
后, 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 及飞亚国际认证 (深圳) 有限公司网站 ([www.fyic.net](http://www.fyic.net)) 查询  
详细信息。



初次获证日期: 2025 年 03 月 10 日

签发日期: 2025 年 03 月 10 日

有效日期: 2028 年 03 月 09 日



第一次监督  
合格标志

第二次监督  
合格标志

签发人:

飞亚国际认证 (深圳) 有限公司



电话: 0755-28702463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四联社区华乐路 33 号庭威 33 创谷 A 栋 301-1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201919024527

名称：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F1栋1102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含食品）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201919024527

注：需要延续证书有效期的，应当在证书届满有效期3个月前提出申请，不再另行通知。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02日

有效期至：2030年07月01日

发证机关：



延续

## 二、企业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1-23地块、01-24地块、01-25地块、01-26地块勘察	地质勘察、测绘工程、基坑监测以及地铁自动化监测	1613.438178	2023.4.28
2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产业02-01地块、02-02地块、02-07地块、02-08地块地质勘测工程	地质勘察工程(详勘)、桩基础超前钻、测绘测量工程、地下管线物探、红线内基坑监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等	1184.124265	2023.5.12
3	深圳市盐田区原沙保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改造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勘察(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建筑平面测绘、土石方测量、边坡监测、基坑监测、主体沉降观测、地形测绘、测量、场地及周边地下管线探测、红线点及施工控制点测放、树木测绘、土壤氡浓度检测	354.655669	2023.7.17
4	文理集团科创学校拆除重建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勘察、土石方测量、超前钻工程、地形图测量、综合管线测量、工程物探、土壤氡浓度检测、苗木测绘、控制点及界址点测放	304.03218	2022.8
5	东莞滨海湾新区沙角安置房建设工程勘察	工程勘察	297.717259	2024.2.5

(1)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1-23 地块、01-24 地块、01-25 地块、01-26 地块勘察服务。

SZ-DZKC-2022-040

**《光明十三号线项目一期住宅地块地质勘察（含测绘、监测及地质灾害评估服务）》集中采购项目落地签约通知书**

深圳市大升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于 2022 年 1 月与贵司签订了《华润置地深圳大区 2022-2023 年度地质勘察（含测绘、监测及地质灾害评估服务）集中采购合作协议》，协议有效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光明十三号线项目一期住宅地块地质勘察（含测绘、监测及地质灾害评估服务）》现已完成图纸及技术要求的内部审核工作，根据集采落地项目的分配原则，以及前期集采落地项目的执行情况，确认《光明十三号线项目一期住宅地块地质勘察（含测绘、监测及地质灾害评估服务）》由贵司承接，请贵司跟进配合集采落地合同签署及进场施工的准备工作。

一、集采项目落地合同签约工作指引如下：

- 1、项目进场时间：具体进场时间以项目工程部发出书面通知为准；
- 2、图纸深化的时间应为 15 天，深化后图纸成果需经设计部及招采负责人共同会签确认；
- 3、贵司在收到招采负责人发出的图纸及技术要求后，应在 30 天内完成核算工程量及商务报价工作；
- 4、若商务报价不涉及“协议外价格”，我司承诺收到商务报价后 30 天完成报

价审核工作；若商务报价涉及“协议外价格”，价格确认的流程应由招落地合同主责人组织合约管理部及造价咨询单位与贵司共同确认此项价格，“协议外价格”的确认时间应不超过七个工作日。

5、合同签署时间：商务报价审核完成后 30 天与贵司签署正式合同。

## 二、集采签约阶段联系人

合约管理部负责人：孙云龙            18588826715

项目工程部负责人：黄薪硕            18810405744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7日



正本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  
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1-23 地块、01-  
24 地块、01-25 地块、01-26 地块  
勘察服务合同

合作协议

合同编号：CRLSZ-GMXM-FW-23003

签订日期：2023 年 4 月

甲 方：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一期) 01-23 地块、01-24 地块、01-25 地块、01-26 地块

勘察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CRLSZ-GMXM-FW-23003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签署:

甲方: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薯田埔社区宏发嘉域花园 3 栋 1106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乙方: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 TCL 国际 E 城 G3 栋 309

法定代表人: 程振宇

联系人: 纪嘉伦

联系电话: 13075209693

电子邮箱: 616142201@qq.com

传真: 0755-26404943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经友好协商, 就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一期) 01-23 地块、01-24 地块、01-25 地块、01-26 地块勘

察 事宜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信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项目名称：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1-23 地块、01-24 地块、01-25 地块、01-26 地块勘察服务
-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光明区松白路与塘明路交汇处

## 第二条 合同范围及合同总价

- 2.1 合同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地质勘察、测绘工程、基坑监测以及地铁自动化监测】，详见合同附件技术要求。乙方按照甲方的开工指令，根据已确定的设计图纸及指定的区域在指定日期内进行施工。
- 2.2 本合同约定工程的价款按照下述第 2.2.2 的约定执行：不论选择以下哪种约定执行，均视为甲乙双方已清楚合同价格（不论总价或单价）已包含了相应开具发票条件所包含之全部成本。

- 2.2.1 总价包干合同（图纸与技术要求包干，包括水电费 不包括水电费）：

就本工程甲方将支付乙方之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 / 】（即 RMB / ）。此价格为包干价，包括按图纸所绘画及合同所说明的内容包干，包括但不限于包深化设计、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运输、包保险、包储存、包质量、包施工措施、包验收、包保修、包施工风险、包规费、包增值税及其他税金以及完成该工程的一切费用。合同总价除甲方发出的设计/工程变更外不作调整，亦不会因人工费、物价、费率或汇率的变动而有所调整。

- 2.2.2 单价合同：

就本工程甲方将支付乙方之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壹仟陆佰壹拾叁万肆仟叁佰捌拾壹元柒角捌分】（即 RMB 16,134,381.78 元），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壹仟伍佰贰拾贰万壹仟壹佰壹拾肆元捌角玖分】（即 RMB 15,221,114.89

元), 税金为人民币【玖拾壹万叁仟贰佰陆拾陆元捌角玖分】  
(即 913,266.89 元) 合同单价为综合单价, 包括但不限于包  
深化设计、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运输、包保险、包储  
存、包质量、包施工措施、包验收、包保修、包施工风险、包  
规费、包增值税及其他税金以及完成该清单项目的一切费用。  
结算时, 合同单价不予调整。合同清单的工程量为暂定数量,  
结算时时按实际发生量计算。

2.2.3 暂定总价合同:

就本工程甲方将支付乙方之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 / 】(即 RMB \_\_\_\_ / \_\_\_\_)(此后简称“暂定合同总价”)。  
待本工程竣工后, 结算时按实际发生量计算。

### 第三条 工期

3.1 工期: 455 日历天。

3.2 开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01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2 月 29 日。

3.3 开工日期: 具体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 第四条 付款方式

4.1 付款方式: 本合同约定价款按照下述第 4.1.1、4.1.2、4.1.3 的约定  
执行。

4.1.1 勘察服务

- (1) 无预付款;
- (2) 承包人每月可申报一次进度款, 甲方按该申报期间内承  
包人所完成经甲方确认的合格工程量计算已完合格工程  
造价, 支付已完合格勘察工程造价总价之 85%;
- (3) 勘察工程全部完成提交合格的勘察报告, 并完成结算,  
支付结算价的 95%;
- (4) 桩基础工程竣工验收后支付剩余结算款的 5%。

---

4.1.2 监测服务

- (1) 无预付款；
- (2) 承包人每月可申报一次进度款，甲方按该申报期间内承包人所完成的合格工程量计算已完合格工程造价，支付已完合格工程造价总价之 85%；
- (3) 验收合格并签署结算书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100%。

其中，主体沉降观测在签署结算书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5%，剩余结算款的 5%待主体工程竣工两年后支付（若主体工程竣工后方签署结算书，则签署结算书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100%）。

4.1.3 测绘、地质灾害评估服务

- (1) 无预付款；
- (2) 承包人每月可申报一次进度款，甲方按该申报期间内承包人所完成的合格工程量计算已完合格工程造价，支付已完合格工程造价总价之 85%（因城更项目的特殊性，入户查丈需甲方与产权方均认可后方进行已完成工程量的付款）；
- (3) 提交合格的报告并签署结算书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100%。

4.2 每次甲方确认付款金额后，乙方须向甲方提供 6%增值税专用发票。

4.2.1 乙方必须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因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税收法规与税务机关相关规定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包括甲方的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的税收损失以及被税局加收的滞纳金、罚款损失。

4.2.2 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送达甲方后，若发生丢失、污损等情形导致甲方无法认证的，在甲方提出要求时乙方应积极

送达地址不一致的，以向仲裁机构、法院提交确认的送达地址为准（该送达地址仅适用争议解决过程中争议解决机关向双方送达文件，其他送达地址仍以向仲裁机构及法院提交送达地址前的地址为准）。

#### **第十六条 一般性条款**

- 16.1 除非双方另有约定，费用应按以下约定分担：
- 16.1.1 双方在本合同的准备、协商和履行过程中所发生的各自的成本和费用均应自行承担。
- 16.1.2 为履行本合同，应缴纳的税款、行政事业性收费由双方按中国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承担；法律、法规、规章没有规定的，由双方当事人平均分担。
- 16.2 除非双方另有约定，本合同所列举的用于说明和解释本合同相关条款的附件以及双方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原则订立的其他附属合同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6.3 本合同有如下附件：
- 16.3.1 附件 1：合同清单
- 16.3.2 附件 2：技术要求
- 16.3.3 其他附件
- 16.4 本合同于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 16.5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二 正 四 副，甲方执 一 正 三 副，乙方执 一 正 一 副，正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以下双方关于《》的签字页，无正文)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中国【】市签署：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蒋慕川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 汇总表

工程名称: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一期) 01-23地块、01-24地块、01-25地块、01-26地块勘察服务合同清单

序号	汇总内容	合计金额 (RMB)	备注
1	地质勘察工程 (详细勘察) 分部分项清单 (RMB):	860,816.40	
2	地质勘察工程 (桩基础施工勘察) 分部分项清单 (RMB):	4,152,879.98	
3	测量工程 分部分项清单 (RMB):	461,730.99	
4	监测工程 分部分项清单 (RMB):	5,468,451.52	
5	地铁自动化监测 分部分项清单 (RMB):	4,192,236.00	
6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分部分项清单 (RMB):	85,000.00	
7	不含税总价 (RMB):	15,221,114.89	
8	增值税 (6%) (RMB):	913,266.89	
9	含增值税 (6%) 总价 (RMB):	16,134,381.78	



# 光明区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单元一期

## 住宅项目勘察、测绘、基坑监测、地铁自动化监测

### 技术要求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光明区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单元一期住宅项目地质勘测工程。

##### 2、项目地点

场地位于深圳市光明区松白路与塘明路交汇处。

##### 3、项目业态及档次说明

本项目由 01-23、01-24、01-25、01-26 地块组成，建设用地面积约 70699.81 平方米，勘察时设计参数尚未完全确定，故暂按以下信息进行评价，场地设计室外地坪标高为 +14.50m，基坑底标高为 -4.30~-6.50m，各拟建物概况如表 1.1。

表 1.1 拟建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层数/高度(m)	结构类型	基础形式	地下室层数/深度(m)	地下室底板标高(m)	抗震设防类别
1	住宅楼 1~13	53F/150	剪力墙	桩基础	3/18.8~19.80	-4.30~-5.30	丙
2	住宅楼 14~17	64F/180	剪力墙	桩基础	4/20.35	-5.85	丙
3	办公楼	79F/220	剪力墙	桩基础	4/20.35	-5.85	丙
4	幼儿园	4F/20.0	剪力墙	桩基础	3/19.80	-5.30	乙
5	裙楼	1~2F/9.20	框架或框剪	独基或桩基础	3~/18.8~20.35	-4.30~-5.85	丙
6	纯地下室区域	/	框架或框剪	独基或桩基础	3~4/18.8~21	-4.30~-6.50	丙

##### 4、项目示意图

勘察编号	DSKC-2022-72	一般
勘察等级	甲级	长期

## 光明区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单元一期住宅项目

#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详细勘察)

法定代表人:程振宇 *程振宇*

总工程师:林国威 *林国威*

审 定:于 亮 *于亮*

审 核:邹 亮 *邹亮*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李江涛  
注册编号:41000000000000000000  
有效期至:至2025年12月

项目负责:李江涛 *李江涛*

技术负责:林陈驹 *林陈驹*

报告编制:林陈驹 *林陈驹*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

证书等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工程测量)甲级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TCL国际E城G3栋309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工程测量)甲级  
证书编号: B244046952  
有效期至:2027年08月02日  
电 话:0755-26404943

勘察编号	DSZ-2023-X-005	一般
勘察等级	甲级	长期

## 光明区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单元一期住宅项目

# 桩基础施工勘察报告

法定代表人:程振宇 *程振宇*

总工程师:林国威 *林国威*

审 定:丁 亮 *丁亮*

审 核:邹 亮 *邹亮*

项目负责:李江涛 *李江涛*

技术负责:林陈驹 *林陈驹*

报告编制:林陈驹 *林陈驹*

*李江涛*  
2023.7.18  
新定版日(一期)勘察报告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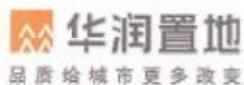
证书等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工程测量)甲级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TCL国际E城G3栋309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证书编号: B244046952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工程测量)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 B244046952  
有效期至:2027年08月02日

电 话:0755-26404943

(2)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产业 02-01、02-02、02-07、02-08 地块地质勘测工程



正本

合同编号：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  
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产业 02-01、02-02、  
02-07、02-08 地块地质勘测工程

合同文件

（第一册，共一册）

发包人：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      年      月      日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一期) 产业 02-01、02-02、02-07、02-08 地块

地质勘测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签署:

甲方: 深圳市潮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薯田埔社区宏发嘉域花园 3 栋 1106

法定代表人: 蒋嘉川

联系人: 梁洋灿

联系电话: 15918771288

电子邮箱:

传真:

乙方: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 TCL 国际 E 城 G3 栋 309

法定代表人: 程振宇

联系人: 纪嘉伦

联系电话: 13075209693

电子邮箱: 616142201@qq.com

传真: 0755-26404943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一期)产业02-01、02-02、02-07、02-08地块地质勘测工程合同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产业02-01、02-02、02-07、02-08地块地质勘测工程事宜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信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项目名称: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产业02-01、02-02、02-07、02-08地块地质勘测工程
-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光明区罗群围大道与高墩西路交汇处西北侧

**第二条 合同范围及合同总价**

- 2.1 合同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包括但不限于地质勘察工程(详勘)、桩基础超前钻、测绘测量工程、地下管线物探、红线内基坑监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等】,详见技术要求。乙方按照甲方的开工指令,根据已确定的设计图纸及指定的区域在指定日期内进行施工。

- 2.2 本合同约定工程的价款按照下述第2.2.2的约定执行:不论选择以下哪种约定执行,均视为甲乙双方已清楚合同价格(不论总价或单价)已包含了相应开具发票条件所包含之全部成本。

- 2.2.1 总价包干合同(图纸与技术要求包干,  包括水电费  不包括水电费):

就本工程甲方将支付乙方之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           】(即RMB\_\_\_\_\_ )。

此价格为包干价,包括按图纸所绘画及合同所说明的内容包干,包括但不限于包深化设计、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运输、包保险、包储存、包质量、包施工措施、包验收、包保修、包施工风险、包规费、包增值税及其他税金以及完成该工程的一切费用。合同总价除甲方发出的设计/工程变更外不作调整,亦不会因人工费、物价、费率或汇率的变动而有所调整。

2.2.2 单价合同:

就本工程甲方将支付乙方之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壹仟壹佰捌拾肆万壹仟贰佰肆拾贰元陆角伍分】(即RMB11,841,242.65),不含税总价为RMB11,170,983.63,税金为RMB 670,259.02。合同单价为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包深化设计、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运输、包保险、包储存、包质量、包施工措施、包验收、包保修、包施工风险、包规费、包增值税及其他税金以及完成该清单项目的一切费用。结算时,合同单价不予调整。合同清单的工程量为暂定数量,结算时按实际发生量计算。

2.2.3 暂定总价合同:

就本工程甲方将支付乙方之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即RMB\_\_\_\_\_) (此后简称“暂定合同总价”)。待本工程竣工后,结算时按实际发生量计算。

第三条 工期

- 3.1 地质勘察工期:勘察工期暂定30天,暂定开工日期:从2022年12月31日开始,至2023年1月30日结束,含详细勘察、地震波速试验孔、土壤氡浓度检测、工程勘察组日等作业内容,具体开工及完成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 3.2 测绘工程工期:产业项目测绘工期暂定90天,暂定开工日期:2022年12月4日,暂定完工日期:2023年3月4日,含勘察钻孔放点、1:500地形测量( $\geq 4$ 万 $m^2$ )、地下管线盲探、红线点放样测量、施工控制点测量、场地标高(5m $\times$ 5m)方格网测量、坐标点测量等作业内容。具体开工及完成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 3.3 基坑监测服务工期:基坑监测服务从基坑支护施工、工程桩施工、土方开始开挖起,至整个基坑完全回填完成后为止。基坑监测工期暂定403天,暂定开工日期:2023年04月01日,暂定完工日期:2024年05

(本页为以下双方关于《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 产业 02-01、02-02、02-07、02-08 地块地质勘测工程》的签字页, 无正文)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2023】年【5】月【12】日在中国【深圳】市签署: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蒋慕川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程振宇

# 光明区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单元一期

## 产业项目勘察、测绘、基坑监测技术要求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产业项目地质勘测工程

#### 2、项目地点

场地位于深圳市光明区罗群围大道与高墩西路交汇处西北侧

#### 3、项目业态及档次说明

拟建项目分别由 02-01、02-02、02-07、02-08 地块组成，建设用地面积约 71366 平方米。勘察时设计方案尚未完全确定，故暂按以下信息进行评价，场地设计室外地坪标高为 02-01 地块和 02-02 地块暂定+25.0m，02-07 地块和 02-08 地块暂定+20.0m。拟建物概况如下表，各拟建物概况如表 1.1。

表 1.1 拟建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层数/高度(m)	结构类型	基础形式	地下室层数/深度(m)	抗震设防类别
1	02-01 地块 厂房	13F/64.5	框架剪力墙	桩基础	1	丙
2	02-02 地块 厂房	13F/64.5	框架剪力墙	桩基础	1	丙
3	02-07 地块 厂房	13F/64.5、 12F/60	框架剪力墙	桩基础	2	丙
4	02-08 地块 宿舍	4+24 层 /98.7 米	剪力墙	桩基础	2	丙

#### 4、项目示意图

# 光明区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单元一期

## 产业项目勘察、测绘、基坑监测技术要求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产业项目地质勘测工程

#### 2、项目地点

场地位于深圳市光明区罗群围大道与高墩西路交汇处西北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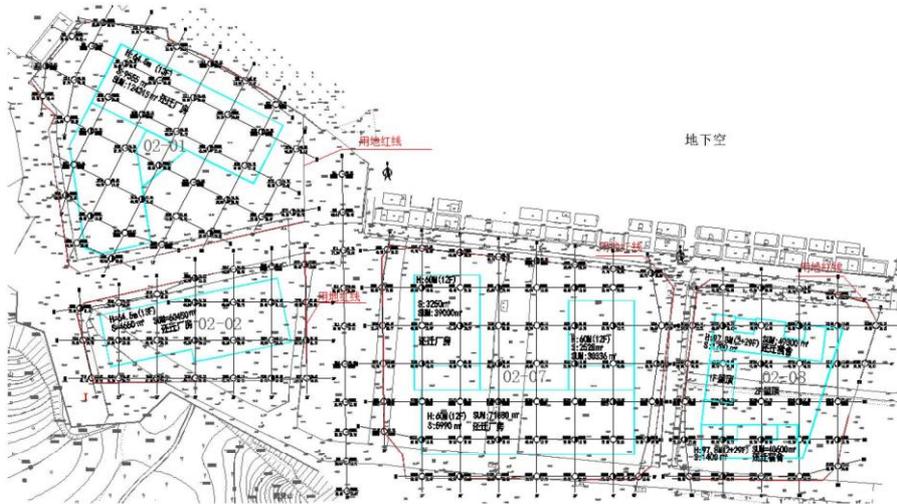
#### 3、项目业态及档次说明

拟建项目分别由 02-01、02-02、02-07、02-08 地块组成，建设用地面积约 71366 平方米。勘察时设计方案尚未完全确定，故暂按以下信息进行评价，场地设计室外地坪标高为 02-01 地块和 02-02 地块暂定+25.0m，02-07 地块和 02-08 地块暂定+20.0m。拟建物概况如下表，各拟建物概况如表 1.1。

表 1.1 拟建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层数/高度(m)	结构类型	基础形式	地下室层数/深度(m)	抗震设防类别
1	02-01 地块 厂房	13F/64.5	框架剪力墙	桩基础	1	丙
2	02-02 地块 厂房	13F/64.5	框架剪力墙	桩基础	1	丙
3	02-07 地块 厂房	13F/64.5、 12F/60	框架剪力墙	桩基础	2	丙
4	02-08 地块 宿舍	4+24 层 /98.7 米	剪力墙	桩基础	2	丙

#### 4、项目示意图



## 5、现场条件及要求

- 1、现场无临时水电接驳，须承包单位自行配备发电机。
- 2、现场不提供临建办公和生活区。
- 3、现场仓储：进场后将由发包方在指定地点提供临时仓库用地，承包方需按发包方要求进行临时封闭及照明等用电的搭设，并负责周边区域的现场卫生、消防安全。
- 4、运输设施：现场不提供运输设施，须承包人自行配置。

## 6、集采落地合同范围

本次集采落地合同范围包括光明区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单元一期产业项目的**地质勘察**（详细勘察、桩基础施工勘察、地震波速试验孔、土壤氡浓度检测、岩土自动探孔、工程勘察组日等）、**测绘工程**（勘察钻孔及桩基础施工勘察放点、1:500 地形测量（ $\geq 4$  万  $m^2$ ）、地下管线盲探、红线点放样测量、施工控制点测量、场地标高（ $5m \times 5m$ ）方格网测量、坐标点测量、**基坑监测**。

## 二、工期及计划

### 1、工期要求：

#### ➤ 服务类：

- (1) 地质勘察工期

## 汇总表

工程名称:光明区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单元一期产业项目地质勘测工程合同清单

序号	汇总内容	合计金额(RMB)	备注
1	地质勘察工程(详细勘察) 分部分项清单(RMB):	710,696.40	
2	地质勘察工程(桩基础施工勘察) 分部分项清单(RMB):	3,506,705.64	
3	测量工程 分部分项清单(RMB):	405,358.71	
4	监测工程 分部分项清单(RMB):	6,463,222.88	
5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分部分项清单(RMB):	85,000.00	
6	不含税总价(RMB):	11,170,983.63	
7	增值税(6%)(RMB):	670,259.02	
8	含增值税(6%)总价(RMB):	11,841,242.65	



勘察编号	DSZ-2023-K-018	一般
勘察等级	甲级	长期

# 光明润宏产业园一期二标段 07 地块项目

## 桩基施工勘察

法定代表人: 程振宇   
 总工程师: 林国威   
 审 定: 于 亮   
 审 核: 邹 亮   
 项目负责: 李江涛   
 技术负责: 邱名国   
 报告编制: 邱名国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二〇二三年六月  
 资质证书编号: B244046952  
 有效期至: 2027年08月02日

证书等级: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      证书编号: B244046952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 TCL 国际 E 城 G3 栋 309

电 话: 0755-26404943

(3) 深圳市盐田区原沙保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改造工程勘察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3-440308-04-01-812158002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盐田区原沙保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改造工程勘察  
建设单位：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中标价：354.655669万元



中标工期：勘察周期自2023年6月30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总计 550日历天（具体以委托人书面确定的时间为准）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5-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7-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7-05

查验码：7372231246885637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盐田区原沙保产业园区  
基础设施改造工程勘察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保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 察 人：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 年 7 月 17 日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监制



##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人：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深圳市盐田区原沙保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改造工程项目勘察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2015年修订版）、《建设工程勘察质量管理办法》（2007年修订）、《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市盐田区原沙保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改造工程勘察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保税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本期建设地点位于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保税区；项目综合整治用地范围约 130316.9 平方米，其中深沙保集团持有物业面积约 13 万平方米。项目对物业及基础设施进行修缮及改造，包括生态海绵、市政排水提升、市政供配电提升、市政燃气提升、消防及公共设施提升改造共 5 大项。项目总投资 43116 万元，最终以委托单位委托和实际完成经审定的金额为准

1.4 工程勘察任务委托文号、日期： /

1.5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的岩土工程勘察（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建筑平面测绘、土石方测量、边坡监测、基坑监测、主体沉降观测、地形测绘、测量、场地及周边地下管线探测、红线点及施工控制点测放、树木测绘、土壤氡浓度检测，须满足本项目设计所需的



3.1.4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工期顺延。

### 3.2 氡浓度测试成果

3.2.1 检测报告一式八份，工作周期具体根据现场施工需求进行，具体以甲方要求的期限为准；

3.5 所提交资料均包含以上内容但不仅限于相关内容；且内容质量均需符合项目所需；另，如业主要求增加相关文件份数，勘察单位应根据业主要求无条件提供，此部分费用已经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另行增加费用。

## 第四条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详见本合同第三条约定。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根据本项目特性，拟采用暂定价，即含税价总计人民币 354.655669元整（叁佰伍拾肆万陆仟伍佰伍拾陆元陆角玖分整），包含两部分费用：包含勘察费（含岩土工程勘察（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建筑平面测绘、土石方测量、边坡监测、基坑监测、主体沉降观测、地形测绘、测量、场地及周边地下管线探测、红线点及施工控制点测放、树木测绘费）、土壤氡浓度检测费。

本工程勘察费（含岩土工程勘察（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建筑平面测绘、土石方测量、边坡监测、基坑监测、主体沉降观测、地形测绘、测量、场地及周边地下管线探测、红线点及施工控制点测放、树木测绘费）暂定 344.167669万元，暂按暂定基本设计费（非实际设计费）的 30% 暂估，并下浮 20% 计取，最终以经确认的实际发生的工程量为准，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2002 年修订本）规定的收费标准及财政部、国家测绘局印发的《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



**第九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勘察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向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捌份，发包人陆份、勘察人贰份。本合同自发包人、勘察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按规定向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局及派出机构备案。发包人、勘察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盐田区原沙保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改造工程勘察合同》的签署页)

发包人：(公章)



勘察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

签订合同日期：2023年7月17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行：

账号：

联系电话：

传真：

程振宇印

陆荣秀印



附件 2：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一、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李江涛	男	410425198710123518	本科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94401533	高级工程师	632287868	项目负责人
2	林国威	男	440782198308248012	硕士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24400857	高级工程师	621321938	总工程师
3	于亮	男	22010419840294110	本科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44401060	高级工程师	613720890	审核
4	程振宇	男	522501198211151612	本科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94401502	工程师	610304926	审定
5	汪新平	男	320106197602031219	硕士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73701034	高级工程师	605048270	质量负责人
6	陈昊	男	441202198004220514	本科	测绘工程	注册测绘师	214402076(00)	工程师	622462703	技术审核人

二、非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赵晖	男	140110198208236633	本科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613333469	技术负责人
2	龚兵权	男	510102196808066711	本科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601272357	勘察专业负责人
3	苏毅琼	男	530102197704	本科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6013122	勘察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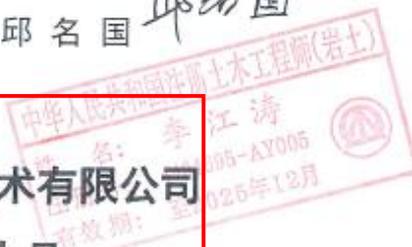
勘察编号	DSZ-2023-K-045	一般
勘察等级	乙级	长期

# 深圳市盐田区原沙保产业园区 基础设施改造工程 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

法定代表人：程振宇 *程振宇*  
 总工程师：林国威 *林国威*  
 审 定：于 亮 *于亮*  
 审 核：邹 亮 *邹亮*  
 项目负责：李江涛 *李江涛*  
 技术负责：邱名国 *邱名国*  
 报告编制：邱名国 *邱名国*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



证书等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工程测量）  
 证书编号：B244046952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 TCL 国际 E 城 G3 栋 309  
 电 话：0755-26404943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工程测量）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B244046952  
 有效期至：2027年08月02日

(4) 文理集团科创学校拆除重建工程勘察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210032004001

标段名称：文理集团科创学校拆除重建工程勘察

建设单位：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  
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  
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304.03218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7-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8-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新记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8-17

王丽娜

日期：2022-08-17

查验码：408660744252862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DSL2022-K-028

副本

合同编号： \_\_\_\_\_

### 工程勘察服务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 文理集团科创学校拆除重建工程勘察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中国有色

勘 察 人： 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及其他国家、省、市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规定，结合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文理集团科创学校拆除重建工程勘察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文理集团科创学校拆除重建工程勘察

1.2 工程概况：本拆除重建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石鼓路23号，文理集团科创学校内，场地北临打石三路，东临石鼓路，南邻石鼓花园，西邻乐普大厦，总用地面积为23990平方米。拟拆除重建为一所60班（小学36班、初中24班）的九年制学校，建成后总建筑面积65234平方米，其中新建两层地下室26589平方米，新建教学楼综合楼35480平方米，新建附属楼3165平方米；新建室外运动场、绿化等配套设施，具体以政府批复为准。

1.3 项目批准文件：深南发改批（2021）52号

1.4 工程投资额：约人民币（下同）45865万元（暂估）；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5 本项目绿色建筑等级及要求：国家绿色建筑二星，具体要求详见相关绿色建筑规范标准

### 二、工作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土石方测量、超前钻工程、地形图测量、综合管线测量、工程物探、土壤氡浓度检测、苗木测绘、控制点及界址点测放、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经招标人审定的勘察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以及做好与设计单位的协调、配合等相关工作，无条件参加各种汇报会、讨论会及其他相关施工、审查配合工作。勘察需根据设计进度要求及时无条件地完成红线范围内全部勘察工作。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具体详见合同通用条款第四、第五条及合同专用条款4.1。

### 三、进度要求及工期安排

- 3.1 岩土工程勘察，土壤氡浓度检测：中标人公示完成后 30 日历天提供勘察报告及土壤氡浓度检测报告。
- 3.2 超前钻工程：20 日历天，开工时间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 3.3 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须服务至竣工验收完成。
- 3.4 地质灾害评估及其他相关内容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 3.5 勘察及其他相关内容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 四、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暂定价人民币 304.03218 万元（大写：叁佰零肆万零叁佰贰拾壹元捌角）。计算办法详见通用条款 6.1 及合同专用条款 6.1.5；

4.2 本合同的结算和费用支付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6.2、7.1 和合同专用条款。

### 五、合同的组成和相关文件优先次序

5.1 本合同文件由合同协议书、合同通用条款和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组成。

5.2 合同执行中如相关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次序予以判断：

- (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 (2) 合同协议书
- (3) 合同专用条款
- (4) 合同通用条款
- (5) 中标通知书
- (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
- (7) 投标书及其附件
- (8)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5.3 合同附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本项目投入人员一览表。

### 六、双方承诺

6.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范围内的咨询业务。按照附件《工

程勘察(含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合同履行评价细则》的要求接受发包人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履约评价。

6.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七、其他

7.1 本合同一式十份,其中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勘察人(乙方):  
(盖章)

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银行开户名: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银行账号: 4425 0100 0005 0000 1822

勘察人(乙方):  
(盖章)

联合体成员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银行开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订时间: 2022年8月 日

## 第二部分 合同通用条款

### 一、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工程勘察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本工程勘察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中标通知书。

### 二、勘察依据

2.1 勘察依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2.1.1 主体设计单位提出并经审查确认的测量要求、勘察任务书等；
- 2.1.2 技术基础资料及甲方或政府相关部门提出的要求和意见；
- 2.1.3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 2.1.4 国家及地方的相关技术规范；
- 2.1.5 其他有关资料。

2.2 乙方已接受下述合同文件和资料作为足以完成合同任务的依据。甲方所提供的有关合同文件和依据不会减轻乙方在合同文件中所述的责任。

### 三、合同相关文件及执行中相关文件优先次序

3.1 本合同相关文件包括合同协议书、合同专用条款、合同通用条款、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投标书及其附件、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双方有关工程洽商的书面协议、文件和各类有约束力的往来函件等。

3.2 本合同文件执行中相关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合同协议书明确的优先次序予以判断。

### 四、工作内容及要求

4.1 合同工作内容

4.1.1 勘察测量工作可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土石方测量、超前钻工程、地形图测量、综合管线测量、工程物探、土壤氡浓度检测、苗木测绘、控制点及界址点测放、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具体内容在合同专用条款部分明确。

4.1.2 地质灾害评估在工程报批阶段视国土主管部门要求定。

4.1.3 后期配合主要包括施工配合及结算审计配合。

4.1.4 提交勘察报告文件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勘察报告文件质量承诺书，承诺提交的勘察报告文件符合公共利益、公众安全、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要求，对因勘察质量导致的工程质量事故或质量问题承担责任。

4.1.5 乙方应按照勘察质量管理办法开展勘察审查工作，审查记录盖章后报送甲方备案，并出具勘察报告文件质量承诺书。

#### 4.2 总体要求

4.2.1 提交的勘察测量、地质灾害评估报告等成果文件必须符合国家各部委颁发的现行的法律法规、规范、规定、规程和标准并通过甲方、政府各主管部门及相关单位的审查。

4.2.2 各项工作进度必须符合甲方及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 4.3 具体要求

##### 4.3.1 勘察测量

(1) 在方案设计或扩初设计基本稳定后开展地形测量、地下管线探测、土壤氡浓度检测、详细勘察等工作，进度要求在合同协议书部分明确；

(2) 技术要求以主体设计单位提出并经甲方或勘察审查单位审查通过的勘察、测量任务书为准。乙方对该任务书有权提出合理化建议，但必须经审查后予以更改。

(3) 勘察测量成果必须真实、准确地反映地上、地下情况、地质地理环境特征、岩土工程条件，为设计工作提供必须的参数、合理化建议。

(4) 土石方工程中对于挖方区域应根据工程造价书编制需要，按土壤及岩石（普氏）分类表提交土石鉴定及类别划分专项报告。

##### 4.3.2 地质灾害评估内容和要求(视国土管理部门要求定)

(1) 调查工程用地相关范围内的地质灾害类型、分布范围、规模、稳定状态、危害对象，通过对地质灾害的状况及危险性起决定作用的影响因素进行分析，判定其性质、变化、危害对象和损失情况，对已有地质灾害的危险性作出评估。

(2) 根据工程建设项目类型、规模、施工方式，预测工程建设过程和建成后对地质环境的改变及影响，评估是否会诱发或加剧地质灾害，并对地质灾害的类型、范围、危害及危险性作出评估。

(3) 综合地质环境条件、地质灾害的现状和潜在的地质灾害产生因素，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等级分区，提出防治措施。

(4) 符合国土资源部《地质灾害管理办法》及其相关文件、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广东省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实施细则(试行)》等国家和地方现行的标准、规范和规程的相关要求，并确保评估报告最终通过省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的审查。

#### 4.3.3 后期配合内容

4.3.3.1 工程开工前，负责与监理、施工单位办理交接桩手续（包括测量成果）及现场测放工程控制桩；

4.3.3.2 工程开工后，应配合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基础施工，并协助解决施工中的岩土设计技术问题，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 派遣本项目的主要专业工程师进行施工验槽；

(2) 基槽开挖后，岩土条件与设计假定条件不符时，配合处理，需要时实施补充勘察；

(3) 在地基处理及深基坑开挖施工中，必须参与检测和检验工作。

(4) 地基中溶洞或土洞较发育时，必须进一步查明并提出处理建议。

(5) 施工中出现边坡失稳危险时，必须进一步分析原因，并配合处理。

(6) 在基础施工过程需要补充勘察时，必须及时实施补充勘察任务。如非详勘资料错漏原因引起的补充勘察费用，按实际增加的工程量纳入结算。

4.3.3.3 结算及审计阶段：按甲方及审计部门要求整理 2 套完整、准确的结算资料，并跟踪、配合好审计决算工作。

### 五、成果文件数量

5.1 勘察成果文件（含测量）数量：初步勘察文本 4 套，电子文档光盘 2 张；详细勘察文本 12 套，电子文档光盘 2 张；（超前钻、工程物探、土石方计算等发生时，参照初勘成果数量或另按甲方要求）。电子文档应采用国家通用、非专利软件绘制（如乙方采用自行开发软件绘制，则应无偿授予甲方使用该软件的权利），无加密或使用期限限制。

5.2 地质灾害评估报告：纸质文件 6 份，报告和图件、照片等可修改的电子文档 4 份。

### 六、合同价及结算

#### 6.1 合同价

6.1.1 本合同价由勘察费、测量费以及可能发生的工程物探、交桩、部件调查以及超前钻、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费、措施费等费用构成，其计价标准和计算方法如下：

6.1.1.1 工程勘察、测量、工程物探、交桩、部件调查以及超前钻费用：

按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 号）（以下简称“02 标准”）计算，其中勘察技术工作费下浮 40%，勘察实物工作费下浮 20%。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缺项的，参照财政部、国家测绘局 2009 年印发的《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计取。但其中：a. 超前钻工作仅按实际情况收取岩土工程勘察费中的实物工作费，不再计入技术工作费；b.

###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 四、工作内容及要求

4.1 本合同工作内容：岩土工程勘察、土石方测量、超前钻工程、地形图测量、综合管线测量、工程物探、土壤氡浓度检测、苗木测绘、控制点及界址点测放、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经招标人审定的勘察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以及做好与设计单位的协调、配合等相关工作，无条件参加各种汇报会、讨论会及其他相关施工、审查配合工作。勘察需根据设计进度要求及时无条件地完成红线范围内全部勘察工作。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 4.2 工作进度：

4.2.2.1 岩土工程勘察，土壤氡浓度检测：中标人公示完成后 30 日历天提供勘察报告及土壤氡浓度检测报告。

4.2.2.2 超前钻工程：20 日历天，开工时间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4.2.2.3 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须服务至竣工验收完成。

4.2.2.4 地质灾害评估及其他相关内容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4.2.2.5 勘察及其他相关内容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4.2.2.6 在支护桩及工程桩施工期间委派一名专业工程师驻场进行岩性判别并签认工程资料。

#### 五、成果文件数量

按甲方要求。

#### 六、合同价及结算

##### 6.1.5 收费标准：

6.1.5.1 本工程勘察费暂定价为人民币 304.03218 万元（以下简称“暂定合同总价”），此价格为含税价格。

##### 计算说明：

本项目投资匡算 45865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38335 万元，本项目勘察费按基本设计费的 30% 计算，不下浮。基本设计费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版）计取，专业调整系数为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按 II 级取 1.0，附加调整系数 1.0。计算过程如下：

$$\begin{aligned} \text{基本设计费} &= \text{工程设计收费基价} \times \text{专业调整系数} \times \text{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times \text{附加调整系数} \\ &= [(38335 - 20000) \times (1054.0 - 566.8) / (40000 - 20000) + 566.8] \times 1.0 \times 1.0 \times 1.0 = 1013.4406 \text{ 万元} \end{aligned}$$

$$\text{勘察费} = \text{基本设计费} \times 30\% = 1013.4406 \times 30\% = 304.03218 \text{ 万元。}$$

单项工程勘察合同结算价：勘察、测量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取，其中勘察实物工作收费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计取并下浮 20%、勘察技术工作费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计取并下浮 40%；《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缺项的，参照财政部、国家测绘局 2009 年印发的《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计取，但其中：a. 超前钻工作仅按实际情况收取岩土工程勘察费中的实物工作费，不再计入技术工作费；b. 工程勘察的复杂程度按附表 1 的规定选取。最终结算价以甲方或政府确定的第三方审核机构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费用结算价：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征求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收费管理办法意见的函》（发改办价格【2006】745 号）计取并下浮 5%，最终结算价以甲方或政府确定的第三方审核机构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

6.1.5.2 以上费用已包含人工、材料、机械费及水电、临时设施、机械进退场费、管理费、经费、利润、税金等勘察人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及承担合同明示和隐含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发包人支付上述款项后，无需再支付其他费用。

## 八、双方代表

8.1.1 本合同的执行和勘察任务管理甲方代表为：刘卫；联系电话：13316969819。

8.1.2 乙方派遣的勘察代表为：李江涛 身份证号：410425198710123518 电话号码：17727801209。

## 十一、违约责任与奖惩

11.1 甲方违约

11.1.1 委托人未付款的利率：不计利息。

附件：《工程勘察(含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合同履行评价细则》

##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文理集团科创学校拆除重建工程勘察（工程名称）的投标工作，并在中标后以一个联合体的身份共同履行文理集团科创学校拆除重建工程勘察（合同名称）的约定。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牵头单位单位，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成员，联合体牵头单位及联合体成员愿对合同承担相应责任和义务，并自觉履行合同，招标人向联合体牵头单位或联合体成员发出的任何通知或指令，视为招标人对该联合体的通知或指令；联合体牵头单位或联合体成员对招标人作出的任何表示或行为，均视为联合体对招标人作出的表示或行为，联合体牵头单位与联合体成员意见不一致的，以联合体牵头单位的意见为准。就本项目的全部责任和义务，联合体牵头单位和联合体成员单位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一切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等投标活动；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和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牵头单位作为联合体代表接受招标人指令，并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履行和接受合同价款的支付。联合体牵头单位向招标人以联合体名义提供合同的唯一收款账户，招标人根据合同直接支付款项至前述收款账户，即视为完成对联合体牵头单位及联合体各成员的付款，联合体牵头单位及联合体各成员对此无异议。

5、联合体成员在本项目合作中密切配合、尽职尽责，双方优质高效地完成各自负责的工作内容。联合体各成员之间的纠纷应友好协商解决，对于联合体牵头单位执行联合体代表职责所发生的纠纷属于联合体内部事务，联合体各成员均不得向招标人主张。

6、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岩土工程勘察、土石方测量、超前钻工程、地形图测量、综合管线测量、工程物探、土壤氢浓度检测、苗木测绘、控制点及界址点测放、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2)联合体成员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

(3)联合体成员\_\_\_\_\_，承担\_\_\_\_\_工作。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程振宇



联合体成员 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李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成员 2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签订日期： 2022 年 8 月 1 日



勘察编号	ESLY-2023-13	一般
勘察等级	甲级	长期

# 文理集团科创学校拆除重建工程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详细勘察)

法定代表人:程振宇 *程振宇*

总工程师:林国威 *林国威*

定于:于亮 *于亮*

核:邹亮 *邹亮*

项目负责人:李江涛 *李江涛*

技术负责:谢威晨 *谢威晨*

报告编制:赵文天 *赵文天*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审查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岩土工程勘察  
资质证书编号:01440469  
有效期至:2027年08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注册岩土工程师(岩土)  
姓名:李江涛  
注册号:4404695-AY005  
有效期至:至2025-1-1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二月

证书等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

证书编号: B244046952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 TCL 国际 E 城 G3 栋 309

电话: 0755-26404943

文理集团科创学校拆除重建工程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

## 1 工程概况与勘察工作概述

### 1.1 拟建工程概况

受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我对文理集团科创学校拆除重建工程项目进行了岩土工程详细勘察工作。拟建场地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石鼓路23号,文理集团科创学校内,场地北临打石三路,东临石鼓路,南邻石鼓花园,西邻乐普大厦,位置见图1.1。



图 1.1 场地位置图(源于百度地图)

本拆除重建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石鼓路23号,文理集团科创学校内,场地北临打石三路,东临石鼓路,南邻石鼓花园,西邻乐普大厦,总用地面积为23990平方米。拟拆除重建为一所60班(小学36班、初中24班)的九年制学校,建成后总建筑面积65234平方米,其中新建两层地下室26589平方米,新建教学楼综合楼35480平方米,新建附属楼3165平方米;新建室外运动场、绿化等配套设施,具体以政府批复为准。

场地各拟建物概况如表1.1。

表 1.1 拟建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层数/高度(m)	结构类型	±0.00标高(m)	地下室层数/深度(m)	地下室底板标高(m)	抗震设防类别
1	教学楼(小学部)	2-9/8-20m	框架	26.0	2F/9.0	17.0	乙类
2	教学楼(中学部)	4F/24m					
3	综合楼	1-5F/4-20m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层数/高度(m)	结构类型	±0.00标高(m)	地下室层数/深度(m)	地下室底板标高(m)	抗震设防类别
4	宿舍	15F/50m	剪力墙				
5	7人足球场						

注:地基允许变形按广东省标准《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DBJ15-31-2016)执行。

### 1.2 勘察目的、任务要求

#### 1.2.1 勘察目的

查明场地工程地质条件;对不良地质作用的防治、地基基础选型、基坑支护方案的选型提出建议;提供设计、施工所需的岩土工程资料和参数。

#### 1.2.2 勘察任务要求

按照设计单位提出的岩土工程勘察任务委托书,结合相关规程、规范,本工程勘察技术要求为:

- 1) 查明场地地层结构及岩石的物理力学性质。
- 2) 查明场地不良地质的分布,提出防治措施。
- 3) 地下水情况及对砼有无腐蚀性;提供抗浮、设防地下水水位及变化幅度。
- 4) 地震设防烈度,场地土类别,场地卓越周期;划分对抗震有利、不利或危险地段。
- 5) 提供各土层的承载力,压缩模量,变形模量及建筑物基础选型建议。
- 6) 对桩基应建议采用的桩型及提供各土层桩侧阻力,持力层桩端阻力标准值及全风化以下岩层顶面等高线图,并提供相应的CAD图形文件。
- 7) 提供场地抗震设防烈度,判定场地土类型及建筑场地类别,提供抗震设计有关参数。
- 8) 本次详勘点总共为138个勘探孔,其中控制性勘探孔42个,一般性勘探孔96个,要求控制性勘探孔应深入中风化岩深度不小于6m,一般性勘探孔进入中风化岩深度不少于5m。如中风化岩缺失,则上述要求改为微风化岩。
- 9) 以上未尽事宜和内容均严格按照《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年版)的要求执行。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5) 东莞滨海湾新区沙角安置房建设工程勘察

# 中标通知书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东莞滨海湾新区沙角安置房建设工程勘察设计 工程项目（招标编号：**BHCBHA12300044**）于2024年 01月 22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24年 03月 06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市虎门镇沙角股份经济联合社	
项目负责人	刘宏科	资质证书号 20194411546
中标报价（元）	贰仟零贰万零肆佰零柒元零贰分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设计服务收费系数：0.79，设计费暂估：17043234.43 元；勘察服务收费系数：0.69，勘察费暂估：2977172.59元	
服务期限（服务类）	120个日历天（不包含招标人对图纸审核的时间以及报送相关部门审批时间），具体时间节点详见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书发出之日前该项目在中心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02月05日

说明：本文书分别送行政监督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人（联合体各方）。篡改无效。

(GF—2016—0203)

合同编号：\_\_\_\_\_

##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 东莞滨海湾新区沙角安置房建设工程勘察

发 包 人： 东莞市虎门镇沙角股份经济联合社

勘 察 人：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GF—2016—0203)

合同编号: \_\_\_\_\_

##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 东莞市虎门镇沙角安置房建设工程勘察

发 包 人: 东莞市虎门镇沙角股份经济联合社

勘 察 人: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虎门镇沙角股份经济联合社

勘察人（全称）：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东莞滨海湾新区沙角安置房建设工程工程勘察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东莞滨海湾新区沙角安置房建设工程勘察
2. 工程地点：东莞市虎门镇滨海湾新区沙角片区
3. 工程规模、特征：东莞滨海湾新区沙角安置房建设工程规划总用地面积约 33290.78 平方米（约 49.93 亩），容积率≤4.6，拟建总建筑面积初步预计约 225944 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约 153134.00 平方米，包括建设住宅、商业、公共厕所、10kv 开关站等配套；地下包括建设地下停车库、设备用房等。配套建设室外绿化、道路广场等室外配套工程，最终以批复的建设内容为准。

### 二、勘察范围和阶段、技术要求及工作量

1. 勘察范围和阶段：（1）工程勘察，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拟建设区域进行岩土工程勘察（初步勘察、详细勘察、施工勘察）、工程测量、地下管线探测、室内试验及施工现场配套服务等；其中包括收集已有资料、现场踏勘、制定勘察纲要，进行测绘、勘探、取样、试验、测试（含钻孔波速测试）、检测（含土壤氡检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等勘察作业，编制工程勘察文件和岩土工程设计文件（如有）、办理工程勘察文件备案，提供相关资料及协助招标人办理各阶段政府方面立项、审批和施工图审查方面等手续；（2）负责勘察所需的专家评审、会务、电子校核、规划报批等。勘察人尚需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发包人办理政府方面的立项、审批、备案、验收等手续（含政府相关部门要求的电子报批等）。具体范围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2. 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3. 工作量：      /      （注：为暂估工程量，具体根据经发包人审核确定的地质勘察技术要求，按实际发生量统计工程量，未经发包人审核确定地质勘察技术要求的，不予计算工程量，结算时勘察工作量以发包人审核部门审核确认的实际工作量为准。）

### 三、合同工期

1. 开工日期：开工时间以发包人通知为准。

2. 成果提交日期：\_45\_个日历天（含出具报告时间，不含发包人对图纸审核的时间以及报送相关部门审批时间），勘察人根据发包人要求的设计成果进度，自行控制工程勘察进度，自发包人通知开工之日起\_45\_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勘察成果。本合同规定的工期，已充分考虑下雨、台风、停水、停电、节假日等因素影响。

3. 施工现场配合服务期：自本项目勘察文件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的数字化审图之日起，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 四、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有效的质量标准以及勘察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

#### 五、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金额：暂定人民币（大写）\_贰佰玖拾柒万柒仟壹佰柒拾贰元伍角玖分\_（¥ 2977172.59 元）。

2. 合同价款形式：①按本合同约定方式计算所得的工程勘察费包工、包设备、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费用、包税收；②根据本项目勘察任务书的服务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勘察工作及配套服务；③按国家规定由勘察人缴纳的各种税收已包含在本勘察合同内，由勘察人向税收部门支付；④结算时勘察工作量以发包人审核通过的实际工作量为准。

####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5)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果有）；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勘察条件和相关资料，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 第1条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1.1.20 后期服务:指勘察人提交成果资料后,为发包人提供的后续技术服务工作和程序性工作,如报告成果咨询、基槽检验、现场交桩和竣工验收等。

其他 无特殊约定

#### 1.2 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1.2.1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顺序: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
- (5) 本项目招标文件、补充通知(如有);
- (6)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1.3 适用法律法规、技术标准

##### 1.3.1 适用法律法规

需要明示的规范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1)《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2)《城市测量规范》、3)《岩土工程勘察规范》、4)《市政工程勘察规范》、5)《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等,前述规范应采用目前实施的版本。

##### 1.3.2 适用技术标准

特别要求: 必须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有效的质量标准以及勘察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

使用国外技术标准的名称、提供方、原文版、中译本的份数、时间及费用承担: 由勘察人根据发包人要求提供,费用由勘察人承担。

#### 1.4 语言文字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 不使用其他语言文字。



危险作业的现场人员进行保健防护，并承担费用。若发生工作人员或第三人人身伤害等事故的，由勘察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 2.3 发包人代表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联系方式：\_\_\_\_\_

授权范围：由发包人另行书面发文通知。

## 第3条 勘察人

### 3.1 勘察人权利

3.1.2 关于分包、转包的约定：本工程严禁违法分包及转包。

### 3.2 勘察人义务

3.2.5 勘察人开展工程勘察活动时应遵守有关职业健康及安全生产方面的各项法律法规的规定，采取安全防护措施，确保人员、设备和设施的安全。勘察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非发包人原因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勘察人承担。

3.2.6 勘察人在燃气管道、热力管道、动力设备、输水管道、输电线路、临街交通要道及地下通道（地下隧道）附近等风险性较大的地点，以及在易燃易爆地段及放射、有毒环境中进行工程勘察作业时，施工开始前应编制安全防护方案并制定应急预案，经监理及发包人认可后方可实施。

3.2.8 勘察人应对其在施工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勘察人不得违反安全管理的归档进行施工。因勘察人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勘察人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3.2.9 勘察人应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颁发的安全施工、文明施工等规范、条例，遵守发包人和管理单位的现场管理规定。施工期间，勘察人应及时整理和妥善安排所以机械、工具、材料、建筑垃圾等，做到工完场清。

3.2.10 勘察人应严格遵守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的规定，并办理施工场地交通、噪声、环境卫生和场外污染等相关手续，发生的费用及造成的政府部门的罚款全部由勘察人承担。

### 3.3 勘察人代表

姓名：李江涛 职务：勘察专业负责人 联系方式：17727801209

授权范围：按通用条款执行。

## 第4条 工期

### 4.2 成果提交日期

勘察人的勘察成果进度应满足约定的工期要求，勘察成果应满足初步设计送审、评审和报批，满足施工图设计送审、报批和备案的时间及深度要求。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勘察工作起始时间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

主要勘察人员表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注册执业资格 (证书名称及证号)		承担过的主要项目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勘察专业 负责人	李江涛	勘察专业 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 师(岩土)	2203001065328 /AY194401533	《东莞华润置地中心项目 地标地块地质勘测工程》、 《广东省东莞市华润置地 滨海广场项目地质勘测工 程》、《深圳市光明区凤 凰 A503-0096 号地块地 勘及监测》
测量专业 负责人	胡大伟	测量专业 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工 程师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105999 号/204401900 (00)	《东莞华润置地中心项目 地标地块地质勘测工程》、 《广东省东莞市华润置地 滨海广场项目地质勘测工 程》、《深圳市光明区凤 凰 A503-0096 号地块地 勘及监测》
勘察现场 配合服务 负责人	邹亮	勘察现场 配合服务 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203001065401	《东莞华润置地中心项目 地标地块地质勘测工程》、 《广东省东莞市华润置地 滨海广场项目地质勘测工 程》、《深圳市光明区凤 凰 A503-0096 号地块地 勘及监测》
勘察现场 服务人员	赵文天	勘察现场 服务人员	工程师	2103003061837	《东莞华润置地中心项目 地标地块地质勘测工程》、 《广东省东莞市华润置地 滨海广场项目地质勘测工 程》、《深圳市光明区凤 凰 A503-0096 号地块地 勘及监测》